

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8月13日以电话、传真、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2023年8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会议由董事长沈国英女士主持，公司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

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三星医疗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报告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

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三星医疗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74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